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7)

**更換核數師、
延遲刊發2022年度業績、
順延董事會會議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大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3.51(4)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而作出。

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在其推薦建議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自2023年3月31日止起生效。

於審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2年度業績」)期間，羅兵咸永道發現若干問題，並要求提供與審計若干重大事宜有關的資料，而本公司須就此作出進一步解釋及澄清。由於羅兵咸永道尚未就該等事宜及時取得充分解釋及證據，本公司獲羅兵咸永道告知，彼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完成必要的審計工作。由於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經再度磋商後，未能就完成審計工作的時間表達成共識，董事會認為委聘另一名核數師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審計工作，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並建議羅兵咸永道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羅兵咸永道在過去多年來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

董事會再度宣佈，在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下，議決批准上會栢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上會栢誠**」)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臨時空缺，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並會一直出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歡迎上會栢誠為本公司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已識別問題

在辭任函內，羅兵咸永道在審計2022年度業績中，識別以下若干事宜，需要本公司提供更多資料、解釋、營商理據及／或證明文件：

- (i) 涉及為向地方政府移交一幅用作城市重建的土地交易，以及從有關交易獲得賠償款項的資金流動情況；
- (ii) 涉及出售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20%股權(「**出售20%**」)及出售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全部股權的交易，釐定有關代價及付款安排的基礎，以及支持本公司在完成有關出售後，有關附屬公司仍視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評估理據；
- (iii) 本集團與本集團一家合資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金流動情況，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對相關合資公司收回未受回應收賬款能力之評估；及
- (iv) 本集團持續經營評估，若干資產、項目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評估，以及就合資本公司若干貸款所提供的擔保，本公司管理層對其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本公司及審核委員會的初步意見

本公司已向羅兵咸永道提供若干解釋及證明文件，以回應羅兵咸永道在審計2022年度業績過程中發現的問題，但了解到仍需要進一步澄清和內部核實以充分解決上述問題。

於2023年3月22日，審核委員會與羅兵咸永道舉行會議以討論上述事宜。本公司管理層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資料以助其了解相關問題。審核委員會認為需要進一步的資料以澄清羅兵咸永道指出的問題，並要求本公司管理層進行所有必要的內部核查，並向本公司的核數師提供所有必要的資料和合作以完成審計工作。

本公司會致力核對必要證明文件，並會履行所有必須的核證工作，向上會栢誠及審核委員會解決所有待決問題，並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2022年度業績的審計工作。2022年度業績之預期發佈日期有待與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協定，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另行刊發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有關羅兵咸永道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延遲刊發2022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即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2022年度業績。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有關2022年度業績的初步公告，須以本集團經與本公司核數師協定同意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為基準。

鑒於本公司更換核數師，而必要的審計工作於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尚未完成，本公司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及(2)條，刊發2022年度業績。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發行人如未能按上市規則第13.49(1)及(2)條公布初步業績，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同意的財務業績公佈其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董事經仔細思量後，認為本公司刊發現階段仍有待審核的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不合適，有關資料可能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感到混淆或受到誤導。

順延董事會會議

由於2022年度業績將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刊發，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2022年度業績及其刊發的董事會會議亦會順延舉行。

可能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3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若有發行人未能按照上市規則刊發定期的財務資料，聯交所一般會要求該發行人的證券停牌，直至發行人發表公告公布所規定的財務資料為止。由於本公司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2022年度業績，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仍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有關2022年度業績公告為止。

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大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迪

香港，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迪先生、郝勝春先生及唐國鐘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曉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澤先生、辛珠女士及駱昭塵先生。